

证券代码：300513

证券简称：恒实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2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20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4日

7、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39号院1号楼11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制订《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3、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具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需出具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出具委托人持股凭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相关信息请在 2026 年 5 月 19 日 16: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采用信函登记的，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9 号院 1 号楼 11 层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9 号院 1 号楼 11 层证券部

联系人：黄子健 司晓薇

联系电话：010-62670506

传真：010-62670508

邮箱：zqsw@techstar.com.cn

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委托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签到入会。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8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513”，投票简称为“恒实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0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5.00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			
9.00	关于制订《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签发日期：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